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COMMERCIAL HOLDINGS LIMITED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所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獲授予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每股股本為0.02港元之新普通股(「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視乎獲授予者接受後及其他條件能否達成。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細資料如下：

- 購股權授出日期 :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授出購股權包括之股份數目 : 購股權授予購股權持有人以下述行使價認購累計至146,800,000股新股份。
- 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0.394港元，為下列各項之最高者：(i) 股份面值；(ii)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每股0.385港元；及(i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之平均價每股0.394港元。
- 購股權之有效期限 : 購股權(獲接受後)可於獲授出日期起五年期內歸屬。該等之五年，授予獲授予者之購股權每一年20%將會歸屬。歸屬之購股權於獲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有效及於購股權期限屆滿時將會失效。

於上述已授出購股權之中，總數27,750,000份購股權授予董事，其詳細資料如下：

獲授予者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獲授購股權數目
楊仁先生	主席	10,000,000
楊明強先生	執行董事	7,500,000
區肇良先生	執行董事	6,500,000
賴思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0,000
王穎婷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0,000
李達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0,000
合共		27,750,000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獲授予購股權人士為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向上述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承董事會命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區肇良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仁先生(主席)、楊明強先生和區肇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賴思明先生、王穎婷女士及李達祥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